

中 国人寿 产险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资产支持计划 中国业务责任人的基本信息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2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资产支持计划业务风险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一）行业责任人

（一）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行业责任人，男，汉族，1972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于江西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1993年8月参加工作，2006年4月进入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8年1月至2023年1月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2023年1月起同时担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临时负责人。

二、（二）中国人寿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行业责任人

（二）中国人寿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行业责任人，男，汉族，1979年7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2015年11月参加工作，2016年6月进入中国人寿财产保险有限公司，2020年6月至今直接投资事业部人寿保险部（直接投资部）副总经理。

（三）中国人寿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行业责任人，男，汉族，1979年7月生，具有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记录，且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记录，或不存在其他不良信用记录。

二、风险管理负责人履历 （一）行政责任人履历

2013.4—2016.03 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副总裁；

2016.4—2018.02 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总裁助理；

2018.至今，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总裁，2013年5月起同时担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临时负责人。

（二）专业责任人履历

2008.03—2016.02 中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理委员会债券资本市场
高级经理、副总裁、
总监、执行总经理；

2016.02—2018.0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理委员会债券承销业务
B角；

2018.05—2020.0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理委员会债券融资业务
联席负责人；

2020.05至今，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业部（原直接投资部）
总经理。

（三）社会兼职情况

1. 行政责任人社会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
协会保险资产管理
会副主任委员；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
协会 ESG 专业委员会
任委员。

2. 专业责任人社会兼职情况: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

三、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一) 具备相关投资领域 10 年以上从业经历;

(二) 除担任我公司资产支持业务专业责任人以外,

还担任债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

责任人。

四、中国银保监会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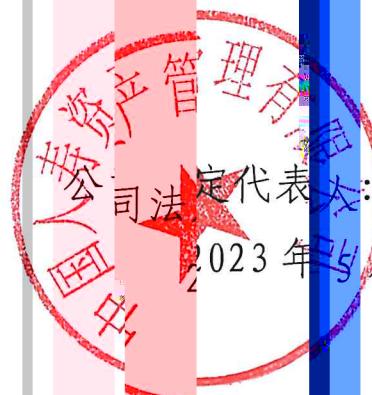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的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有关部门反映。



承诺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承诺，我公司行政责任人于泳与专业责任人刘忠江及《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有关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合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王津津

行政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中国保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
司确认，本人于泳，是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资
产支划务行政责任人。

《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管理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
责任人应当切实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
建立健全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明确授权体系，对投资能力
和资金业务的合法合规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直接干预专业
投资业务的风险和价值判断，不得影响公司风险管理
责任具正运行。

我知悉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加强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
保险人利益。



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公司刘忠江，是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计划业务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业构建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
知》，以及有关规定，专业责任人是投资业务风险的初始把关者，也是责任人，对投资能力的胜任性、具体投资业务风险揭示的充分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故意提供存在重大遗漏、虚假信息误导性陈述的投资建议，不得故意对可能出现的风险作不当表述。

我已知晓上述规定，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
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
保障保险人利益。

